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 会议召开情况****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2026年1月8日（星期四）下午15时。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8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经济技术开发区洛新园区樱云路8号4楼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肖争强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627人，代表股份165,909,03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66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 4 人，代表股份 118,855,03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703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623 人，代表股份 47,053,9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33%。

##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625 人，代表股份 47,118,1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78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2 人，代表股份 64,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623 人，代表股份 47,053,9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3633%。

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委派李文婷律师、陈雨兰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34,9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526%；反对 1,060,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394%；弃权 13,3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44,1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205%；反对 1,060,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13%；弃权 13,3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2%。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12,3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390%；反对 1,076,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89%；弃权 20,1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21,5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725%；反对 1,076,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848%；弃权 20,1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6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7%。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26,9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478%；反对 1,062,3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03%；弃权 19,7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36,1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035%；反对 1,062,3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47%；弃权 19,7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18%。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28,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487%；反对 1,061,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399%；弃权 19,0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37,6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067%；反对 1,061,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30%；弃权 19,0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

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03%。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19,2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431%；反对 1,070,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54%；弃权 19,0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28,4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871%；反对 1,070,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725%；弃权 19,0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03%。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90,5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58%；反对 1,062,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06%；弃权 55,7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3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5,999,7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262%；反对 1,062,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55%；弃权 55,7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3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82%。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6 股票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83,7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17%；反对 1,071,3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58%；弃权 53,9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0.03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992,9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118%；反对 1,071,3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738%；弃权 53,9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44%。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7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783,0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13%；反对 1,072,0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62%；弃权 53,9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992,2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103%；反对 1,072,0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753%；弃权 53,9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44%。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8 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64,783,7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17%；反对 1,071,3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58%；弃权 53,9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992,9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118%；反对 1,071,3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738%；弃权 53,9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9,0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44%。

**表决结果：**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45,0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587%；反对 1,008,56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079%；弃权 55,4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7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54,2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419%；反对 1,008,56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405%；弃权 55,4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7,7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6%。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2.10 发行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57,69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060%；反对 1,062,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06%；弃权 88,56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5,966,8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5565%；反对 1,062,7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555%；弃权 88,568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43,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82,5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10%；反对 1,071,0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56%；弃权 55,4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5,991,7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092%；反对 1,071,0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2.2732%；弃权 55,4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0,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76%。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91,1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62%；反对 1,065,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23%；弃权 52,3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00,3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275%；反对 1,065,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15%；弃权 52,3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846,4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595%；反对 1,014,9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18%；弃权 47,6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055,6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7449%；反对 1,014,9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541%；弃权 47,6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1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5,511,9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07%；反对 332,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06%；弃权 64,2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8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721,1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573%；反对 332,8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65%；弃权 64,2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63%。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89,7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54%；反对 1,066,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29%；弃权 52,7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5,998,9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245%；反对 1,066,5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36%；弃权 52,7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3,8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19%。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5,452,03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45%；反对 406,5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450%；弃权 50,47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661,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301%；反对 406,5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

数的 0.8628%；弃权 50,47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87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7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4,789,1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50%；反对 1,068,4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440%；弃权 51,4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5,998,31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232%；反对 1,068,4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76%；弃权 51,4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91%。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特别决议（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方式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65,521,39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64%；反对 332,8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006%；弃权 54,8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6,730,5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773%；反对 332,82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064%；弃权 54,81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51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3%。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委派李文婷律师、陈雨兰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了见证并出

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8 日